

#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3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均属公司与关联人正常的经营业务活动，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2022年度遵照审议通过的上述议案实施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2023年4月1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由于程为民先生、张智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报控股”）提名董事，曾宁宇先生于2022年11月起担任公司关联公司杭州城市大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作为关联董事，程为民先生、张智明先生、曾宁宇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审核前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在股东大会上对本关联交易议案回避表决。

现将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说明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 预计金额	2022 年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 销售商品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100	0	/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子公司及其孙 公司	50	0	/
	浙江大数据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0	0	
	<b>小计</b>	<b>250</b>	<b>0</b>	/
向关联人 购买商品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100	3	/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子公司及其孙 公司	100	6	/
	<b>小计</b>	<b>200</b>	<b>9</b>	/
向关联人 提供劳务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5,800	2,429	需求未达预期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子公司及其孙 公司	4,100	3,805	/
	浙江大数据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000	301	需求未达预期
	温州城市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	1	/
	<b>小计</b>	<b>12,000</b>	<b>6,536</b>	/
接受关联 人提供的 劳务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500	48	需求未达预期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子公司及其孙 公司	1,900	664	需求未达预期
	浙江大数据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700	0	业务结构调整
	杭州城市大脑有限公司[注]	600	1,254	业务发展需要
	<b>小计</b>	<b>4,700</b>	<b>1,966</b>	/
向关联人 租入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1,000	301	节约成本费用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孙公司	50	0	/
	<b>小计</b>	<b>1,050</b>	<b>301</b>	/
<b>合计</b>		<b>18,200</b>	<b>8,812</b>	/

[注]：杭州城市大脑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开始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 （二）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20	0	3	0.63	/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子公司及其孙公司	30	0	6	1.26	/
	<b>小计</b>	<b>50</b>	<b>0</b>	<b>9</b>	<b>/</b>	<b>/</b>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4,000	0	2,429	2.97	业务发展需要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子公司及其孙公司	4,300	172	3,805	4.65	业务发展需要
	浙江大数据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600	11	301	0.37	业务发展需要
	义乌新型智慧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500	0	0	0	业务发展需要
	温州市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50	0	1	0	/
	<b>小计</b>	<b>9,450</b>	<b>183</b>	<b>6,536</b>	<b>/</b>	<b>/</b>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50	13	48	0.04	业务发展需要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子公司及其孙公司	1,300	102	664	0.54	/
	<b>小计</b>	<b>1,350</b>	<b>115</b>	<b>712</b>	<b>/</b>	<b>/</b>
向关联人租入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400	278	301	4.38	/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子公司及其孙公司	400	0	0	0	业务发展需要
	<b>小计</b>	<b>800</b>	<b>278</b>	<b>301</b>	<b>/</b>	<b>/</b>
<b>合计</b>	<b>11,650</b>	<b>576</b>	<b>7,558</b>	<b>/</b>	<b>/</b>	

## 二、主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日报报业集团（以下简称“浙报集团”）持有浙报控股100%的股权。

浙报集团，法定代表人为姜军，宗旨和业务范围为宣传机关政策，促进机关工作；主报出版、增项出版、相关印刷、相关发行、广告、新闻研究、新闻培训、

新闻业务交流。浙报集团创办单位为中共浙江省委，开办资金为43,139.28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现持有浙江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23300004700002164。

浙报集团成立于2000年6月，前身系浙江日报社。《浙江日报》系中共浙江省委机关报，于1949年5月9日创刊。浙报集团拥有浙江日报、浙江在线、钱江晚报、《浙江共产党员》杂志、浙江法治报、《浙商》杂志、美术报、浙江老年报等等传统媒体16家，重点打造省级重大新闻传播平台核心战舰“潮新闻”客户端，拥有微博、微信、抖音号、头条号等组成的多个新媒体矩阵。传播力影响力位居国内同类媒体第一方阵前列，连续多年入选“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亚洲品牌500强”“世界媒体500强”。浙报集团被确定为全国首批“数字出版转型示范单位”，被授牌国家级出版融合发展重点实验室。

## （二）控股股东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浙报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新干线传媒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49.07%股权。

浙报控股，法定代表人为姜军，主要业务范围为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咨询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停车场服务。浙报控股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资本为43,583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42922012L。

浙报控股成立于2002年8月20日，现为浙报集团全资子公司。按照中央及省委关于文化体制改革的精神，2002年，浙报集团出资创立浙江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浙报控股前身），在国内率先尝试以报业集团和强势传媒群体为依托，统筹运营报业经营性资产，确立了报业经营的独立法人地位。2009年“浙江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报控股成为统筹运营传媒资产、拓展产业空间的全新市场主体。浙报控股连续多年入选“全国文化企业30强”，2019年被确定为国家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

（三）浙报集团子公司及其孙公司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

#### (四) 其他关联人

序号	名称	住所	注册资本 (万元)	与本公司 关系	法定代 表人	经营范围
1	浙江大数据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联慧街188号安恒大厦10层1001室	10,000.00	12个月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企业	李庆	大数据资产交易及相关服务（法律法规和国家相关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义乌新型智慧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福田街道中福大厦3号楼2301室	3,000.00	12个月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企业	杨力	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咨询策划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体育保障组织;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文艺创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温州市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汇街道府东路上堡公寓4、6、8、11幢116室-3	5,000.00	12个月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企业	余仰望	一般项目:大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以上关联人的关联交易内容均为公司日常经营范围内容。公司与关联人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进行业务与资金往来，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公司与上述关联人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浙报集团、控股股东浙报控股及子公司之间发生的信息服务和技术服务交易，以及公司与浙报集团之间发生的房屋租赁等交易。

本次涉及的与关联人浙报集团、浙报控股及其子公司发生的信息技术服务交易均属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公司将与关联人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的合理配

置，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其次，为合理利用关联人浙报集团的办公场地资源，充分保持公司经营的稳定性、持续性，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向浙报集团租赁办公场地，形成房屋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与浙报集团等关联人之间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尽量减少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持续性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3日